武军. 刘美清:

本院受理原告任建红诉被告武军、刘美清民间借贷 纠纷一案, 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 (2019)内 0102 民初 4397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 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 副本,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 发生法律效力。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黄剑石、章霞:

本院受理原告付秀峰与被告黄剑石、章霞民间借贷纠 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19)内 0102 民初 5974 号 民事判决书,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 书,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 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 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李瑞红:

本院受理原告其米德·阿拉木斯诉被告李瑞红离婚纠 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102 民 初 5466 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主要内容为:一、准予原告其米 德·阿拉木斯与被告李瑞红离婚; 二、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 求。自公告之日起,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 视为送达。如不服上述判决,可于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 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.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 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本院受理的赵武瑞与金晓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 法向你公告送达质证开庭传票,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,即 视为送达。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,并定于举证期满 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(遏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十六 法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本院受理米根莲与温利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 知书、诉讼风险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民事裁定书、 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 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 午9时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九法庭依法公开开庭 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秦学勇、常俊英、张靖国、刘爱爱:

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 古自治区分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两案,现依法向你 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当事人诉讼须知、举证 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。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 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,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 9 时(遏法定节假日 顺延)在本院四号审判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丁东、郭丹、魏倩、魏惠、曹小宇、杨凤琴、王文清:

本院受理的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 行与被告丁东、郭丹、魏倩、魏惠、曹小宇、杨凤琴、王文清金 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(2019)内 0207 民初 1812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,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 决,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 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云娜、张威、刘树连、武秀枝、温贵荣、王志英、王柱柱、 边艳霞:

本院受理的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 行与被告云娜、张威、刘树连、武秀枝、温贵荣、王志英、王柱 柱、边艳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 你们公告送达(2019)内 0207 民初 1825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 告之日起,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 达。如不服本判决。可在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。向本院递交上 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 生法律效力。

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

2019年12月31日 张凤、张杰、张燕、张维、邬燕、吴六聪、张耀明、游继平、

本院受理的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发达支 行与被告张凤、张杰、张燕、张维、邬燕、吴六聪、张耀明、游继平、邢挨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 现依法向 你们公告送达(2019)内 0207 民初 1862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 告之日起,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 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 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 生法律效力。

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

2019年12月31日

杜平、石慧、董成、严双存、秦满厚、罗永梅:

本院受理的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 行与被告杜平、石慧、董成、严双存、秦满厚、罗永梅金融借款 合同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19) 内 0207 民初 1870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,60 日内来 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 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包 头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张凤梅、樊鹏程、樊鹏飞:

本院受理的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通顺支 行与被告张凤梅、樊鹏程、樊鹏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,已 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19)内 0207 民初 1959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,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 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

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。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葛飞, 冯志虹, 刘占国, 李冬梅。

本院受理的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技支 行与被告葛飞、冯志虹、刘占国、李冬梅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 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19)内 0207 民初 1966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,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 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送达之日起 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 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

韩春香、肖树杰:

本院受理的原告孙永辉与被告韩春香、肖树杰民间借 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 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 书及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 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和30日内,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(過法定节 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

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16日

本院受理的原告张丽静与被告封玉利、腾小强民间借 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书 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 及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 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日内,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(遇法定节假日 顺廷)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

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13日

孙贵兴、吴巴达玛斯其格:

本院受理的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奈曼支 行与被告孙贵兴、吴巴达玛斯其格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,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书、诉讼权利 义务告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 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 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 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16日

本院受理的原告刘海经诉被告华永东房屋买卖合同 纠纷一案,本院在审理过程中,原告刘海经向本院提出财产 保全由请并提供担保 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法 (2019)内 0525 民初 4793 号民事裁定, 裁定如下:对被申请人华永东抵 顶工程款取得的房屋(位于奈曼旗大镇金泰家园小区3号楼 4 单元 3 楼东户)予以查封,查封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8 日 至 2021年11月28日止,查封期间,该房屋由被申请人华永 东管理使用,不得变卖、转让、毁损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,经 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本裁定书送达后立即执行。如不服本裁 定,可以自收到裁定书5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,复议期 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。

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 2019年11月28日

本院受理的原告奈曼旗黄花塔拉苏木兴盛建材商店 诉被告陈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 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5 民初 4271 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内 容如下:一、被告陈龙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给付原告奈曼 旗黄花塔拉苏木兴盛建材商店装潢材料款本金 28130 元; 二、被告陈龙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给付原告奈曼旗黄花塔 拉苏木兴盛建材商店货款的利息,以 28130 元为基数,按 照月息 0.02 元计算,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金还清为 止。案件受理费 756 元,公告费 200 元,由被告陈龙负担。 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**60**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 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 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 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9日

原告垫富宝投资有限公司诉被告王凯追偿权纠纷 案,已审理终结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621 民初 1174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 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在公告期满后15 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 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

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本院受理的原告内蒙古库布其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被告王瑞买卖合同纠纷一案、已审理终结。原告内蒙 古库布其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法定期间提出上诉, 现依 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621 民初 431 号民事裁定书 (裁定书内容如下:"案件受理费 2981 元由原告负担"更 正为"案件受理费 5962 元由原告负担。")及上诉状(上诉 状内容:1、请求撤销达拉特旗人民法院作出的(2019)内 0621 民初 431 号民事判决书,并发回重审或依法改判支 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;2、本案一、二审诉讼费用 由被上诉人承担)。你需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 取.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本院受理原告刘海龙与被告王玉柱买卖合同纠纷一 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5286 号民事判决书[判决要点:一、被告王玉柱于本判决生效 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刘海龙欠款本金59150元;二、驳回原告 刘海龙的其他诉讼请求。案件受理费 1538 元,公告费 400 元,合计1938元,由被告王玉柱负担。]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 内来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舍伯吐法庭领 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 期满后 15 日内,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 上诉于通辽市中 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本院受理原告王梅英与被告王桂兰买卖合同纠纷一 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5594 号民事判决书[判决要点:一、被告王桂兰于本判决生效 后 10 日内偿还原告王梅英欠款本金 8726 元:二、被告王桂 兰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原告王梅英利息 4188.48 元 (8726 元×0.02 元×24 个月,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1日)。案件受理费 122元,公告费 400元,合计 522元,由被 告王桂兰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旗人 民法院舍伯吐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 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 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本院受理原告王梅英与被告包金花买卖合同纠纷 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5595 号民事判决书[判决要点:一、被告包金花于本判决生效 后 10 日内偿还原告王梅英欠款本金 18836 元;二、被告包金 花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原告王梅英利息 9041 元 (18836 元×0.02 元×24 个月、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月1日)。案件受理费 498 元,公告费 400 元,合计 898 元, 由被告包金花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 旗人民法院舍伯吐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 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宝音达来、李德力格尔玛、包文强:

本院受理原告石额尔敦白拉与被告宝音达来、李德 力格尔玛、包文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 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5644 号民事判决书 [一、被告宝音达来、李德力格尔玛、包文强于本判决生效 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石额尔敦白拉借款本金 33750 元;二、 被告宝音达来、李德力格尔玛、包文强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绘付原告石额尔敦白拉借款逾期利息 1012 50 元 (33750 元×0 005 元×6 个月 自 201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9 年5月28日);三、驳回原告石额尔敦白拉的其他诉讼请 求。案件受理费 670 元,公告费 400 元,合计 1070 元,由原 告石额尔敦白拉负担96元,由被告宝音达来、李德力格尔 玛、包文强负担974元。]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科尔沁左 翼中旗人民法院舍伯吐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 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 交上诉状及副本。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 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本院受理原告王梅英与被告吴明花买卖合同纠纷 -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5899 号民事判决书[判决要点:一、被告吴明花于本 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偿还原告王梅英欠款本金 1333 元: 二、被告吴明花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原告王梅英 利息 639.84 元(1344 元×0.02 元×24 个月, 2017 年 1 月 1 日至2019年1月1日);三、驳回原告王梅英其他诉讼请 案件受理费50元,公告费400元,合计450元,由被 告吴明花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 旗人民法院舍伯吐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 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 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 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邓常山(又名邓长山):

本院受理原告李满达与你农村建房施工合同纠纷 案,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19)内 0521 民 初 5368 号民事判决书(判决要点:被告邓常山给付原告李满 达建房欠款 54000 元,支付利息 4320 元;支付原告李满达以 欠款本金为基数按月利率 0.02 元计算的自 2019 年 4 月 2 日至欠款实际清偿日为止的利息:案件受理费、公告费由被 告邓常山承担)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 旗人民法院舍伯吐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 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自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 状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,逾期本判决即发生 法律效力。

诵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

陈金山、白金玉:

本院已受理原告褚占茹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.现 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(2019) 内 0521 民初 6737 号民事判决 书,本院判决:【一、被告陈金山、白金玉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 力后 10 日内共同偿还原告褚占茹借款 24750 元;二、驳回原 告褚占茹其他诉讼请求。案件受理费 419 元,公告费 400 元, 合计819元,由被告陈金山、白金玉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60 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法庭领取民事判 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、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、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 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

本院已受理原告孙鹤轩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,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6738 号民事判决书,本院 判决。一 被告嫌蠢木干太判决岁生法律的力后立即绘付原 告孙鹤轩抚养费 11000 元 (11 个月×1000 元=11000 元,自 2018年8月15日至2019年7月14日);二、被告姚春杰从 2019年12月份开始每月给付原告孙鹤轩抚养费1000元, 至原告孙鹤轩独立生活时止, 每年的抚养费于当年的 12月 20日一次性给付。案件受理费 100元、公告费 400元,合计 500 元,由被告姚春杰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科尔 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

视为送达 加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 向本院 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 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27日

本院已受理原告科左中旗鑫辉红农资经销处诉你买 卖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6743 号民事判决书,本院判决:【被告李布和于本判决生效 后 10 日内给付原告科左中旗鑫辉红农资经销处欠款本金 18675 元, 支付利息 6723 元 (18675 元×1.5%×24 个月,从 2014年12月1日至2016年12月1日),合计:25398元。案 件受理费 435 元,公告费 400 元,合计 835 元,由被告李布和 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 吐吉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 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 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27日

本院已受理(2019)内 0521 民初 8309 号原告赵长波 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原告诉请:1、要求被告偿还借款 本金 50000 元, 利息 16000 元【(50000 元×0.01 元×12 个 月,从2017年11月21日至2018年11月21日)+(50000 元×0.01 元×12 个月,从 2018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1 日)+4000 元利息]本息合计 66000 元; 2、案件受理费 由被告承担。因你下落不明、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 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 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合议庭成员告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权利义 务告知书、开庭传票及裁定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6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 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和 30 日内。本案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 8 时 30 分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人民 法庭公开开庭审理,届时未到庭,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13日

本院已受理原告赵长波与被告马凯民间借贷纠纷一 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8309-1 号民事 裁定书(查封被申请人马凯所有的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科尔沁左翼中旗敖包苏木地灵村,产权证号为蒙村房权证蒙 G D-0311-256 号,建筑面积为 108 平方米的砖瓦结构房 屋,不准私自变卖、过户。 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5 日至 2021 年12月5日。案件申请费680元,由被申请人马凯负担。)。 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 法庭领取民事裁定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13日

本院已受理原告李忠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6092 号民事判决书,本院 判决:【一、被告包玉山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 10 日内偿 还原告李忠借款本金 46500 元;二、原告李忠放弃其他诉讼 请求。案件受理费 1660 元,公告费 400 元,合计 2060 元,由 被告包玉山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旗 人民法院花吐古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 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 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27日

本院已受理原告白殿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 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6079 号民事判决书 [一、被告吴百顺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 10 日内偿还原 告白殿武借款本金 50000 元;二、被告吴百顺于本判决发 生法律效力后 10 日内支付原告白殿武利息 35000 元 (50000 元×0.02 元×35 个月, 从 2016 年 5 月 28 日至 2019 年 4 月 27 日)。案件受理费 1925 元,公告费 400 元,合计 2325 元,由被告吴百顺负担。]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科 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 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 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27日

王玉舟、高满全:

本院已受理原告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西镇德大种子 化肥经销处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,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(2019)内 0521 民初 6121 号民事判决书[一、被告王玉舟、高满 全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 10 日内偿还原告通辽经济技术 开发区河西镇德大种子化肥经销处 47216元;二、被告王玉 舟 高滿全支付原告诵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西镇德大种子化 肥经销处从 2017年 9月 13日至实际履行之日止以 47216元 为本金按月息 0.015 利率计算的欠款利息。案件受理费 980 元,公告费400元,合计1380元,由被告王玉舟、高满全负担。] 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吉拉 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 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 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27日

王建国、何福荣:

本院已受理原告付桂英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 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19)内 0521 民初 6782 号民事判决书 [被告王建国] 何福荣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共同偿还原告 付桂英借款本金人民币 35800 元、支付利息 8200 元[(35800 元×2%×48个月,自2015年12月8日至2019年12月8日) -25800 元(已支付利息)-368 元(抹零)],本息合计 44000 元。 案件受理费 900 元. 公告费 400 元. 合计 1300 元由被告王建 国、何福荣共同负担。1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科尔沁左翼 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 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 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 生法律效力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27日